

证券代码：872570 证券简称：迈纬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福建迈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兴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总经理已编制《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就公司2023年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编制《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4]0042 号《福建迈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CAC 证审字[2024]0042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分配利润 7,248,501.34 元，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 116,934.51 元。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8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088,000 元。

本次权益分派，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更好提高资金收益，现对公司在 2024 年度（即本议案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下同）委托

理财预计如下：

一、公司向银行、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预计 2024 年度发生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二、在上述发生额累计范围内，直接由总经理自行安排购买与赎回理财产品。若发生额超过累计范围，应按《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履行董事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决策程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福建迈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